#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实用44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2023-11-03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不善言辞、处世低调的我，看书看报写作是惟一的嗜好。有时竟然不知天高地厚地往晚报投稿，过去的一年竟有多篇稿子被采用，是始料未及的。不知不觉就与晚报结下了缘，所以每天早晨等候镇邮递员送来前一天的报纸的那一段时间，是最难挨...*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

不善言辞、处世低调的我，看书看报写作是惟一的嗜好。有时竟然不知天高地厚地往晚报投稿，过去的一年竟有多篇稿子被采用，是始料未及的。不知不觉就与晚报结下了缘，所以每天早晨等候镇邮递员送来前一天的报纸的那一段时间，是最难挨也是最幸福的。

情于心而溢于外，大有一吐为快之感。于是，写了一篇《等待，是一种幸福》的小稿子，发给了一个“杂文”网站“红袖添香”。

在这篇小稿子中，我就改版后的家乡晚报的各个栏目，逐一进行了介绍，并真实地写出了人们喜欢她的原因。虽然写得朴实，但是真实，充满激情。

大千世界，芸芸众生，有人喜爱打球，有人喜爱玩牌，有人热衷旅游，有人喜爱看书，兴趣使然，无高雅与低劣之分。各人能做自己喜欢的事，不是很有意义吗？

尽管文学路很窄，走的人很多，我会一直走下去的。只顾播种不问收获，“文章不为稻粮谋”，权当孤芳自赏，与同仁交流吧了。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

我的爱好有很多，其中我最喜欢做的一件事是：在书海中遨

自小的我就是对书迷恋不舍，每每捧起一本书，便爱不释手。现在长大了，也学习了更多文字，自然更对书“情有独钟”。现在我的“图书苑”已有近百本书，每天放学这儿便是我的小天地，我贪婪的润吸着这些精神食粮，在书海里遨游此乃本人最惬意之事！

书嘛，不是瞎买的，也不是瞎看的，要买就买好书，要看就看经典，我的“书苑”中分古典文学类、百科类和轻松娱乐类这三大类，“古典文学”就是\*\*民族流传下来的经典之作，我现在已拥有《唐诗三百首》、《宋词三百首》、《元曲三百首》以及成语故事、歇后语等。“百科类”嘛，就是科普类丛书，我有《少年百科辞典》、学习电脑的书籍等。“轻松娱乐”顾名思义，就是在学习之余让自己轻松一下，如童话、寓言、脑筋急转弯和笑话等。分门别类后，才不会乱读书，既耗费了精力，又没有受到大的教益。

我认为读书是一种乐趣，也是一种文化：读诗词让我们在短短几句精炼的句子中感悟出博大精深的人生道理，读成语故事让我们明白成语的来源及典故，不会因为对成语的一知半解而不知如何运用，读寓言让我们在短小的故事中体会出做人做事的道理。总之，“书中自有黄金屋”！

我为什么喜欢读书？因为我尝到了读书的甜头！

作文是语文考试必不可少的题目，有一次，我买了一本《好词好句好段》，我似乎迷\*\*它，因为它实在太精彩了，读了一段时间后，进行了一次语文考试，作文题是写景，哈这两天我可没少看优美语句，多多少少掌握了一些方法，写起来得心应手，如“行云流水”，文字一个一个从笔尖儿溜出来，果然，这篇作文我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从此以后，我更加爱读书，发现一本好书就像发现了新\*\*似的，可谓“如痴如醉”，我终于体味到了高尔基的那种对书的独特感情：“爱书吧，它是你知识的源泉！

”我喜欢读书！

喜欢做的事作文3篇（扩展3）

——做自己最喜欢做的事的作文3篇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

每一次尝试，每一个选择，都是我们增加一分勇气的时候。

那一次的选择，那一次的尝试，让我迈出了成功、自信的第一步。那是进入中学以来，举行的第一次比赛；当时老师打算在我和一个男生中选择一个人参加这个比赛，他给了我们一个礼拜的准备时间，那时，我不知该该不该参加这个比赛：“万一真选中我，我怯场了怎么办？万一没拿到想要的成绩，给班级丢脸了怎么办？”我知道要做出一个选择其实不是特别难，最难的是为这个选择付出汗水，付出劳动。最终我决定参加这个比赛，用它来作为我中学的一个小亮点、一句优美的小短句。

那个男生放弃了，这让我更有压力了。为什么？因为整个年段有14个参赛者，其余13个同学都不会让我的，他们都是\*\*自己的班级荣誉、个人荣誉而战。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付出了辛勤的汗水，用它来浇灌带刺的玫瑰；付出了营养的肥料，用它来收获大片的水稻……我将尽自己所能，\*\*出自己星辰般微弱的光芒。经过一个礼拜的反复练习，我可以上“战场”了！

看着前面一个个同学如此轻松，可你错了，这是中学的第一次全年段性的比赛，台下黑压压一片，近千双眼睛看着你，谁心里不会有一点点发毛呢？终于轮到我了，自己紧张的心理，自己都害怕，为了掩饰自己的紧张感，我脸上挂着笑脸从容地走\*\*，从主持人手里接过话筒，刚开始，双腿发软，但后来，紧张随着滔滔不绝的演讲慢慢溜走了。直到演讲结束，我才发现手上聚满了一串串冷汗。皇天不负有心人，我得到了二等奖。

这一次，让我敢在全校面前表现自己。我想对自己说：这一仗，打得漂亮！乘着年轻，多些尝试与努力，让自己的青春无悔。

我认为这样做，值得。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4**

如果街上有个外国人而当时我又和妈妈在一起，那么想都不用想，一个惨字会准确无误的概括马上会发生的事情。因为只要遇见外国人，妈妈总会让我和他对话。这可真不好办，要知道在一个外国人面前使用并不正宗的英语是一件多么丢面子的事儿，何况我又是那样胆小。

一天，我和妈妈去逛街，老远看见一个人不是中国人，正是黄头发蓝眼睛的外国人！我一看心都凉了，回头一瞥，妈妈正在看一件衣服。怎么办？总得想个办法吧！我的大脑像陀螺般旋转着，竟然不出一个好办法。眼看那格老外越来越近，都能听见他的脚步声了，我还愣在那里，对了，和妈妈说话引开他的注意力，我拉了拉妈妈，妈妈明天早上吃什么，老样子啊，你问这个干什么？妈妈看衣服的头转了过来。糟了，这损招反而吸引了他的注意力，我这个该死的，我是想明天奥数哦，对了，明天奥数班放假我怎么没记起来？太好了，有的说了我高兴得差点儿跳起来，妈妈，妈妈明天奥数班不上课哦，回家跟你爸说一声这句话并没用！被我勾过来的妈妈的注意力再也没回到衣服上，看来只有使用杀手锏了，我故意向前一倾斜倒在地上与时，同时老外正好从我身旁走了过去，我吓出一身冷汗，终于虎口脱险了！

这时，妈妈一边拉我起来，一边说了一句致命的话。看那有个老外！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5**

在日常生活中，诚信是不可缺少的，但在当今社会，有许多人为了\*\*抛弃诚信，有些人抛弃诚信去坑害人民，例如：

\*\*报道一：某地方因吃了假奶粉，很多婴儿成了大头娃娃。

\*\*报道二：某地方卖假药，使一些病人花了钱，买了假药，却反而使病更加的严重，差点使人\*\*。

\*\*报道三：某地方以为农民致富为由，坑害农民，使有些家庭家破人亡。

在我每年看3·15晚会时，都会看到坑害农民，卖假药、卖假化状品等违法行为。诚信是做人之本，人不能没有诚信，如果失去了诚信，你就等于失去了一切。

在这次做诚信人，办诚信事的活动中，提倡要弘扬诚实守信这一\*\*民族的传统美德，培养同学们\_诚信\_的优良品质，让我们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身边的每一件小事做起，在家做一个诚信的\'好孩子，在校做一名诚信的好学生，在社会做一名诚信的小公民。看见有一些人坑害人时，在用自己微薄的力量去制止，让这种事从家庭里，学校里，社会里消失。让我们用微薄的力量去感动他人，感动社会。

让我们争做诚信人，多做诚信事吧，让社会都充满诚信。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6**

我最喜欢做的事是什么？——剪纸。很出乎大家的意料吧！你们也许会说，剪纸有什么意思呀，像跳舞呀，玩游戏机呀，旅游呀，那才有趣呢！可是，我就是喜欢剪纸，因为在剪纸中，我找到了快乐，找到了感觉，找回了我自己。

每天一有空我就剪纸。我有一本专门教人剪纸的书。每次剪纸，我拿来色纸、剪刀等，一边看书一边剪，按照书上说的，折了又剪，剪了又折，正折、反折、斜折，一下一刀，一刀一个样。不用几下，一个小玩意儿就剪成了。剪纸说起来简单，真正剪起来却不那么容易，有时剪来剪去，半天都剪不出一个像样的东\*\*。但是，俗话说得好：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只要我们全力去做，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

在我家的窗户上、墙壁上，到处都贴着我的剪纸作品，好看极了。我剪了许多图案，有各种几何图形、小动物、小树、小花等，我专门用一个盒子收集起来。。

如果你也爱剪纸，那就赶快行动吧！你们也能剪好纸，也会在里面找到无穷的乐趣，说不定还能成为一名出色的剪纸能手呢！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7**

我的爱好有很多，其中我最喜欢做的一件事是：在书海中遨

自小的我就是对书迷恋不舍，每每捧起一本书，便爱不释手。现在长大了，也学习了更多文字，自然更对书“情有独钟”。现在我的“图书苑”已有近百本书，每天放学这儿便是我的小天地，我贪婪的润吸着这些精神食粮，在书海里遨游此乃本人最惬意之事！

书嘛，不是瞎买的，也不是瞎看的，要买就买好书，要看就看经典，我的“书苑”中分古典文学类、百科类和轻松娱乐类这三大类，“古典文学”就是中华民族流传下来的经典之作，我现在已拥有《唐诗三百首》、《宋词三百首》、《元曲三百首》以及成语故事、歇后语等。“百科类”嘛，就是科普类丛书，我有《少年百科辞典》、学习电脑的书籍等。“轻松娱乐”顾名思义，就是在学习之余让自己轻松一下，如童话、寓言、脑筋急转弯和笑话等。分门别类后，才不会乱读书，既耗费了精力，又没有受到大的教益。

我认为读书是一种乐趣，也是一种文化：读诗词让我们在短短几句精炼的句子中感悟出博大精深的人生道理，读成语故事让我们明白成语的来源及典故，不会因为对成语的一知半解而不知如何运用，读寓言让我们在短小的故事中体会出做人做事的道理。总之，“书中自有黄金屋”！

我为什么喜欢读书？因为我尝到了读书的甜头！

作文是语文考试必不可少的题目，有一次，我买了一本《好词好句好段》，我似乎迷上了它，因为它实在太精彩了，读了一段时间后，进行了一次语文考试，作文题是写景，哈这两天我可没少看优美语句，多多少少掌握了一些方法，写起来得心应手，如“行云流水”，文字一个一个从笔尖儿溜出来，果然，这篇作文我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从此以后，我更加爱读书，发现一本好书就像发现了新大陆似的，可谓“如痴如醉”，我终于体味到了高尔基的那种对书的独特感情：“爱书吧，它是你知识的源泉！

”我喜欢读书！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8**

你们知道有多少种动物即将绝种吗？它们是多么珍稀，多么宝贵啊！我想让濒危物种不再有绝种的危险，我想拯救白鳍豚这个稀少的物种。

白鳍豚生活在长江中下游和与之连通的洞庭湖，钱塘江等水域中，数量十分稀有，只有30头左右，人们称它为“长江女神”，它是中国最为的濒危动物，从某种程度来说，它比国宝大熊猫更珍贵。

我幻想着我成了名科学家，来到长江中下游，想捉了一条白鳍豚回去养起来。我想象着自己在长江边守株待兔，终于一只白鳍豚被我发现了。它很大，有一百五十多千克，我们用一部货车把它带回实验室。

然后，我发明了动物复印机，只要放一只白鳍豚进去，就会有两只白鳍豚出来，这样白鳍豚的数量就会变多，不会有灭顶之灾了！我笑了一声，心想：发明机器可不简单。

那头白鳍豚是母的，生了一头可爱的小白鳍豚，我准备复制一只小白鳍豚。我和实验人员用了一天多的时间复制成功了！一头小白鳍豚变成两头了。我思索着也不能“生产”大批的白鳍豚，否则会破坏生物链的。于是我控制它们的数目，进行研究。

我继续想象下去，我又拯救了许许多多的濒危物种，动物复制机成了一个伟大的发明......

我想拯救濒危物种，让生命之花在地球上永远开放，再也不会有一个物种因人们对环境的污染，破坏而绝种.生命使世界变得多彩，让这世界上充满生命吧！

我最想让所有的动物在这美好的家园里继续快乐地生存吧！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9**

在日常生活中，我有许许多多的事情要做，有我喜欢的，也有我不喜欢的。其中，我最不喜欢做的事──收拾房间。

现在六年级了，因为学习比较紧张，所以我的房间乱得像个“猪窝”。再加上我又有“丢三落四”的坏毛病，从小就不爱收拾房间，现在越大越乱，爸爸妈妈为了这件事成天在我的耳边唠唠叨叨个不停。因此，我的克星也就成了“收拾房间”。

你知道为什么我最不喜欢做的事情是“收拾房间”吗？下面让我来告诉你吧！

记得有一次国庆长假，爸爸说我们家来开展一个“整脏治乱乱”的活动吧！我举双手赞成。说做就做，我把房间彻彻底底的收拾了个‘底朝天’。这次的收获可不小──我收出了一大包垃圾，把我折腾得够呛。这毕竟是我第一次“收拾房间”。

收假回去后，没过几天，我的房间从‘宫殿’变成了‘猪窝’。从此以后，我“收拾房间”的信心又没有了。令我更气的是：因为这芝麻大点的事，我没少挨爸爸妈妈的训斥，每次我都被训得面红耳赤。

其实呀，“收拾房间”也不是什么难事，我怎么就因为一点小小的挫折就打退堂鼓呢？就放弃了生活中必须做的事呢？

我心想：只要我克服困难，坚持不懈，总有一天，我最不喜欢做的事“收拾房间”，会变成我最喜欢做的事！

这就是我最不喜欢做的是。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0**

想像我是……，是我最喜欢做的事。

大脑提供我们许多功能，其中最方便的就是“思考”。我喜欢思考，因为思考可以自己一个人独处，忘掉所有的不愉快。思考的内容气象万千，变化多端。

经常，我会觉得我是只\*\*自在、无忧无虑的小鸟，在天上飞，是我的乐趣，早上起来吃虫，是我的嗜好，和朋友聊天，也是我的喜好。

对我来说，我最大的兴趣就是想像，多亏我的头脑带给我天马行空的想像力，我能胡思乱想，做白日梦，沉浸在想像的快乐中。

思考，带给我极大的快乐;想像，是我很孤单时可以做的事，这些就是我大脑的功能。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1**

今天，我帮爸爸做了许多家务，心里感到十分愉快。

我选择了个爸爸上网的时间打扫，最后给他个惊喜。一开始，我冥思苦想，先干什么好呢？，嗯，先收拾桌椅吧，我便开始忙活起来，因为太久没有打扫，所以屋子里早就乱成了一锅粥，遥控器藏在沙发底下，桌子底下躲满了纸屑，沙发上站满了东西，看来这此要大忙活了。

经过翻箱倒柜的整理，桌椅终于整理好了，不过地板可是个大问题，地板上有各种各样的尘土、纸屑、垃圾、这可把我累坏了，因为我们家是在太大了、害得我整理了半个多小时，呜呜。

经过和垃圾的\'一番\*\*后，我终于把他们全部消灭了，屋子里焕然一新，我实在太高兴了！

突然，爸爸从房间走出来，惊呆了，爸爸问我：“这打扫的太干净了，是你干的吗？”我激动得说：“是\*\*的！爸爸说：“你真能干”听了这句话，我心里感到美滋滋的。

通过这次干家务活，我明白了劳动的艰辛，我还明白了成果是用汗水换来的，虽然我很累，但我很快乐！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2**

春姑娘刚一走，夏叔叔就迫不及待的来到了我们的身边，可是夏叔叔的脾气很不好，没几天就把大地变得像个大蒸笼，太阳公公好像也在和我们作对，火辣辣的晒着大地，在这个炎热的夏天中，我用游泳和捉小鱼对抗太阳公公的“恶势力”。

一个星期天吃完午饭，正值天气最热的时候，火辣辣的太阳照射着大地，街上一个人也没有，我躺在床上吹着电风扇，可是仍然没有觉得凉快多少。突然，我脑袋里蹦出一个想法游泳怎么样？我对妈妈说了我的想法，妈妈觉得这个主意可行，于是一切都准备完毕之后我们便出发了。我刚下楼，太阳公公就和我来了一个大大的拥抱，为了摆脱炎热，我飞快的骑着自行车来到了游泳馆，游泳池里的人可真多啊！仿佛过节煮饺子似的，其中，有一个很瘦的哥哥游得飞快，不一会儿就从深水区游到了浅水区，有一个胖乎乎的叔叔坐在水边却不敢下去，似乎担心自己一下去就把他淹没似的。我跳进了水里，啊！好凉快的水，立刻赶走了炎热。我潜到水下四处游动着，比小鱼还快乐，但是由于我还很小，所以不敢到深水区，觉得有些累了就歇会儿继续游。刚好碰到了和我同名的小伙伴，因为这奇妙的缘分我更高兴了，我们两个一会儿潜水，一会儿拿着游泳圈里的飞盘在水上玩，早已经忘记了时间的存在，直到妈妈说：“该回去了”我们才恋恋不舍的分开各自回家了。

说道“捉小鱼”那就要说前不久的一天中午，弟弟建议去附近的河套公园捉小鱼，妈妈连连说不错不错，因为听说小鱼特别喜欢吃面包屑，所以在去的路上妈妈特意给我们买了一个面包作为鱼饵，刚好这天的下午也还不算太热，河套公园里有许多的人，一位老奶奶在树下乘凉；有两个老爷爷似乎棋技还不错身边还围着很多同样喜欢象棋的路人，他们时不时的出着主意，好像他们自己在下棋似的。到了河边我们开始捉鱼了，我先把面包掰成一小块一小块的，扔进水里，可是没有鱼来吃，正在我担心的时候，水中出现了一段段的水波，我一捞原来是一团草。这时面包已经被风吹得很远了，小鱼在吃面包我却只能干看着，一会儿一条小鱼游到了我的攻击范围，我顿时欣喜若狂：小样儿，这下你逃不出我的手掌心了！可是，小鱼的速度远远超出了我的意料，“嗖”的一声便从我的眼皮底下消失了，幸亏妈妈眼疾手快把我抓住了，要不然我一定会成为落汤鸡的，之后我又捞了好几次，可是这些小鱼儿都太聪明了，怎么都不上钩，一会儿我便玩累了，正好还剩下一些面包，我狼吞虎咽的开始慰劳起了自己的肚子，虽然这次我们都没有捞到鱼，但我玩得和开心。

这就是我夏天最喜欢的两件事情，他们让我在这个夏天增添了许多的乐趣。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3**

为了生存，或许你不得不做自己不愿意做的事情，而且似乎已经习惯了在忍耐中生活。拿出你的魄力，做你想做的事情，放飞你心灵的\*\*鸟吧。做自己想做的事，需要你的勇气和魄力。但真正清楚自己喜欢什么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知人者智，自知者明”。无论有多么困难，我们都应该找到自己内心深处真正需要的东西。甘愿迷失方向的人，她永远也走不出人生的十字路口；只有那些不愿随波逐流，不甘陈规束缚自己的人，才有勇气和魄力\*\*捆绑自己身心的绳索，找到自己想做的事情，并设法改变现状。冲破世俗的罗网，冲破内心的矛盾，真实地做一次\*\*的选 择吧。生活本没有那么多的拘束，只是你自己不愿意改变现状， 甘于这种无奈而已。

做自己想做的事情，这也是人生一大快事！ 当然，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在一定程度上要取决于你是否具备 该行业所要求的特长。 没有出色的音乐天赋，很难成为一名优秀的音乐教师；没有 很强的动手能力，就很难在机械领域游刃有余；没有机智老练的 经商头脑，也很难成为一名成功的商人。 但是，即使你具备某种特长———某种你所从事职业所需要的 特长，并不会保证你就一定能够成功。有些女子具有非凡的音乐天赋，但是，她们一生却未登上大雅之堂；有些女子虽然手艺高超，却未能过上富裕的生活；有些女商人具有出色的人际交往和经商能力，但她们最终却是失败者。在追求成功和致富的过程中，人所拥有的各种才能如同工具。好的工具固然必不可少，但是能否正确地使用工具同样非常重要。有人可以只用一把锋利的锯子、一把直角尺、一个很好的刨子做出一件漂亮的家具，也有人使用同样的工具却只能仿制出一件拙劣的产品，原因在于后者不懂得善用这些精良的工具。你虽然具备才能并把它们作为工具，但你必须在工作中善用它们，充分发挥其作用，方能天马行空，来去\*\*。当然，如果你拥有某一个行业所需要的卓越才能，那么，从事这个行业的工作，你会比别人有更多的\*\*度。一般说来，处在能够发挥自己特长的行业里，你会干得更出色，因为你天生就适合干这一行。但是，这种说法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任何人都不应该认为，适合自己的职业只能受限于某些与生俱来的资质，无法做更多的选择。做你想做的事，致富后将能获得最大的\*\*感。做你最擅长 43 F（Freedom）：\*\*的事，并且勤奋地工作，当然这是最容易取得成功的。

生命的真正意义在于能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如果我们总是被迫去做自己不喜欢的事情，永远不能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我们就不可能拥有真正幸福的生活。可以肯定，每个人都可以并且有能力做自己想做的事，想做某种事情的愿望本身就说明你具备相应的才能或潜质。如果你具有想做某件事情的强烈愿望，这本身就可以证明，你在这方面具有很强的能力或潜能。你所要做的，就是去正确地运用它，并且去巩固和发展它。在其他所有条件相同的情况下，最好选择进入一个能够充分发挥自己特长的行业。但是，如果你对某个职业怀有强烈的愿望，那么，你应该遵循愿望的指引，选择这个职业作为你最终的职业目标。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做最符合自己个性、令自己心情愉悦的事情，这是所有人的共同欲求。谁都无权强迫你做自己不喜爱的事情，你也不应该去做这样的事情，除非它能帮助你最终获得自己所求的结果。

如果因为过去的失误，导致你进入了自己并不喜爱的行业，处在不如意的工作环境中，在这种情况下，你确实不得不做自己并不想做的事情。但是，目前的工作完全有可能帮助你最终获得自己喜爱的工作，认识到这一点，看到其中蕴藏的机遇，你就可以把从事眼下的工作变成一件同样令人愉悦的事情。如果你觉得目前的工作不适合自己，请不要仓促转换工作。通常说来，转换行业或工作的最好方法，是在自身发展的过程中顺势而为，在现有的工作中寻找改变的机会。当然，如果一旦机会来临，在审慎的思考和判断后，就不要害怕进行突然的、彻底的变化。但是，如果你还在犹豫，还不能得出明确的判断，那么，等条件成熟了，自己觉得有把握了再行动。 在创造的世界里，我们从来都不会缺少机会，所以你无需操 之过急、草率行事。

喜欢做的事作文3篇（扩展5）

——我喜欢的事小学作文3篇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4**

一个烈日炎炎的下午，火热的太阳炙烤着大地，空气中热浪滚滚，知了在树上一动不动。于是，我决定去村头小卖部去买冰淇淋。

我拿着五角钱来到了小卖部，小卖部的.主人是一位老婆婆，她已经六十多岁了，和老伴一起相依为命，每天挣的钱除去进货的钱，已经所剩无几。一进小卖部，我就直奔冰柜，挑出自己喜欢的口味，便把钱交给了老婆婆。

我正准备走，没想到老婆婆又找给了我4元5角。我疑惑地想：我只给了老奶奶5角钱，为什么又给了我4元5角?一定是老奶奶把5角钱看成了5元钱，我该把钱还给老奶奶，可是这些钱还可以买好几个冰淇淋呢!

当我回过神来时，已经走了出来，没办法，我只好拿着冰淇淋和那烫手的4元5角回了家。

到了家，我刚坐下便迫不及待地撕开包装纸，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可是我不禁想起了那4元5角，连\*时香甜可口的冰淇淋也顿时索然无味，我坐立不安，心想：老奶奶\*常很节俭，可对我们这群孩子却毫不吝啬，而且家里也很贫穷。想到这，我起身向小卖部跑去。

这件事给了我深刻的启示：我们不能因为贪小便宜而沾沾自喜。要以道德做为天枰来衡量，做一个心灵美的人。

喜欢做的事作文3篇（扩展8）

——做家务事的作文怎么写3篇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5**

有一天，我满怀希望地跟妈妈提出想学漫画的这一想法时，妈妈摇摇头，坚决地说：不行！漫画有什么好学的？学了有什么用？还不如把时间花在看课外书上！”我失望极了，心想：就是不让我做喜欢的事！

我偷偷向同学借了本漫画教程，开始秘密学画的过程。每当我做完作业时，便悄悄地从抽屉里拿出教程和速写本，边看边画起来。有时听见妈妈的脚步声，慌乱之下，我迅速地收起教程和速写本，嗖”地一下塞进抽屉，假装认真地看着课外书，一次又一次躲过妈妈的突然袭击。就这样，我和妈妈打起了长久的游击战”。

可是，这个秘密还是被我的这张嘴给泄露了。那天晚饭后，我和妈妈在体育场散步，聊着聊着，我高兴地拉起妈妈的手，说起漫画的人设、分镜还有构图。妈妈听后，大吃一惊，不可思议地问：你这些都是哪学来的？”我低下头，只好如实招来。妈妈并没有批评我，摸摸我的头说：原来画漫画还有那么多技巧啊！”

现在，我画漫画成了公开的事情。在看电视的时候，一些广告使我产生灵感，我立马掏出纸和笔，唰唰”地画起来。没过多久，草图就完成了。我将模糊的线条稍作修改，再给人物加上漂亮的服饰，一张漫画就完成了。当我把作品给同学们看时，他们都发出阵阵惊叹：哇！好漂亮的女孩！我好喜欢她的裙子啊！”

一次，妈妈带我去做陶艺时，我在花瓶上雕刻了两个可爱的卡通人物，老板啧啧称赞道：很少人会刻上这么漂亮的图案。”妈妈露出了满意的笑容，得意地说：这是她自学的。”

如今，妈妈终于答应明年暑期给我报漫画班了，我总算打赢了这场持久战”。

我常对自己说：做自己喜欢的事，这才是最大的乐趣，也许一开始别人并不支持你，但最终会被你的坚持所感动。”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6**

在日常生活中，诚信是不可缺少的，但在当今社会，有许多人为了\*\*抛弃诚信，有些人抛弃诚信去坑害人民，例如：\*\*报道一：某地方因吃了假奶粉，很多婴儿成了大头娃娃。\*\*报道二：某地方卖假药，使一些病人花了钱，买了假药，却反而使病更加的严重，差点使人\*\*。\*\*报道三：某地方以为农民致富为由，坑害农民，使有些家庭家破人亡。在我每年看3?15晚会时，都会看到坑害农民，卖假药、卖假化状品等违法行为。诚信是做人之本，人不能没有诚信，如果失去了诚信，你就等于失去了一切。在这次做诚信人，办诚信事的活动中，提倡要弘扬诚实守信这一\*\*民族的传统美德，培养同学们“诚信”的优良品质，让我们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身边的每一件小事做起，在家做一个诚信的好孩子，在校做一名诚信的好学生，在社会做一名诚信的\'小公民。看见有一些人坑害人时，在用自己微薄的力量去制止，让这种事从家庭里，学校里，社会里消失。让我们用微薄的力量去感动他人，感动社会。让我们争做诚信人，多做诚信事吧，让社会都充满诚信。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7**

你最喜欢做的事是什么？如果你问我，我会不假思索的回答：”读书”！

莎士比亚曾经说过，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阅读可以让我忘记自我，走进书那色彩斑斓的世界中，在那里，我结识了多少好朋友啊！丑小鸭，白雪公主，海的女儿！有多少名师教给我做人的道理啊！高尔基，爱迪生，海伦.凯勒！书籍为智慧插上翅膀，在书籍中，一切事物都被美妙的文字赋予活力！读书能陶冶情操，启迪智慧，增长知识，开拓视野。读书，真是人生一大享受。

同学们，让我们捧着这些散发着油墨香味的书籍，一起大声朗读这些富有魅力的文字吧！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8**

从一件事得到的启示 失败乃成功之母是啊,做每件事都要经历过失败,才能成功.在我的记忆深处,有一件学骑车的事情,让我从这件事得到了一个启示.

在我四岁时,就在骑自行车,那时候的自行车是有四个轮子的,骑上去不会摔跤.

十岁那年 有一天,爸爸突然地对我说:\'\'孩子,你不能总是骑四轮车,应该练练单车吧!\'\'我想了想说:\'\'好吧!\'\'正好该我过生日了，所以我的生日礼物爸爸给我买了一台凤凰的折叠自行车。

刚开始学的时候,别提多难了!一跨上车,车子就像喝醉了酒,摇摇晃晃的,有时候车头怎么也扭不过来,让我连人带车的重重地摔在地上,摔得我四脚朝天,搞得别人哈哈大笑. 有时候我连车都骑不上来，有时候爸爸推我走但是爸爸一松手我就摔倒了，但我看见院里的其他小朋友和我一样老摔跤却一点也不服输,继续努力地练习.于是我也和他们一样继续努力地练习。过了几天后又经过几次摔跤后,我渐渐地发现,车子像被我驯服的一匹骏马,终于能让我潇洒自如地驾驶了.

那一天晚上,我正在回味着白天学自行车的事,并从中我悟出了一个启示:做什么事,不可能一下子就会成功,一定要经历过失败,然后再通过不懈的努力,最终才会取得成功,正所谓失败是成功之母.要从失败中吸取教训,总结经验,成功之母才会再进一步.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19**

你来过，我记得，便是永远。

这是歌曲《一念之间》里的一句歌词，歌词写的也许更多是关于男女间的儿女长情，但我觉得歌词也可以表达我们三下乡活动的意义。

对于学生来说，我们这些小老师来了，给他们带去了从前没有的东西。也许是知识，也许是友谊，也许是让他们对未来有了梦想，从而给予他们奋斗的目标，让他们记住了我们，这便是永远。

对于我们来说，在教育学生的时候所受收获的东西。以至于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每当遇到相同的事，心里可以回忆起：从前从前，有一位学生，在我们三下乡期间，他的某些做法让我明白了一些道理，这便是永远。

而我，也想成为改变学生，让他们永远记住的那个老师。据我所知，当地的人民以养龟致富，动辄几百万身价。然而他们富有，却没有什么文化。但是大部分的家长却想把“读书无用论”延续下去，所以他们并不在乎对于儿女的教育。他们给孩子灌输的思想是就算不读书没关系，靠养龟挣钱就可以富贵安稳地过一辈子。在这种思想的熏陶下，这里很多的孩子读书都很不认真，只想着把字认全了就好。

听到这里，我的心头不自然的一紧，心里有无数个为什么漫上心头，我特想问，难道孩子们不想了解外面的缤纷多彩世界吗？难道他不想环游世界吗？难道他们不想结识更有文化更加厉害的朋友吗？难道你们自己一点自己想做的事情都没有吗？难道你一出生就知道自己喜欢养龟吗？不，这也许只是父母灌输给你的，并不是自己想要的！所以，我想，我想成为一个改变这帮孩子想法的老师！我想告诉他们，我们应该发掘自己的兴趣，找到自己喜欢的事情，从而树立目标与梦想，去努力实现它！

今天，是我第一次站上讲台教学，碰巧遇到下雨，我的篮球课无法在室外上。所以我决定放《三傻大闹宝莱坞》给孩子看，这是一部充满爱与励志的电影。从电影里可以看到社会上各种人的影子，你也许就是其中一个。

而我，也在部电影中看到了许许多多学生们的影子。也许就是他们就是电影中的法尔汗，想成为以为伟大的摄影师，但却被父母灌输一定要成为工程师的意识。这和有梦想却被父母灌输你只能养龟是一样的，我希望孩子们能从电影中看到自己，并像电影中主角法尔汗，最后选择通往喜欢的路前行。

是的，我们听过许多的大道理，却依然过不好这一生。也许，只不过是没有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情罢了。想到这里，我想告诉孩子们我自己的亲身经历。我是来自烹饪专业的一名学生。很多人会问，为什么选择烹饪，这个专业以后出来只不过是一个厨子而已。是的，我的专业总被人看低与嘲笑，他们从来不觉得烹饪专业应该出现在大学本科里。他们认为，这和新东方烹饪有什么区别。

然而，这确是我喜欢的专业，它给我带来了快乐、美食、友谊。我可以下馆子后写写美食评论；我可以在自己厨房装上音响，一边烹饪一边听音乐；我可以在自己的家人、爱人他们疲惫的时候端上可口的饭菜；我可以和志同道合的人在厨房里待上一整天，就为了一道菜的研发；我可以把自己的做菜配方分享给别人，让别人体验烹饪得乐趣。

所以，做自己喜欢的事才是最好的。如果我选择其他不喜欢的专业，我也许以后是个对社会毫无作用的人，因为我不喜欢它，我不会为它付出一切，不会努力工作。我只不过是每天上班下班，碌碌无为而已。

这世界上只有一个你，一个我，每个人都有自己不同的梦想，去选择自己喜欢的路，做自己喜欢的事，是幸福的。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0**

萝卜青菜，各有所爱。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兴趣和爱好，兴趣和爱好取决于一个人年龄的大小和身份，以及其生活的环境因素和教育情况。简单地说，兴趣和爱好就是自己喜欢做的事。

年龄的异同，兴趣当然有所不同。像我们12-17岁最大的兴趣无非是打电脑游戏，当然，也有例外的，如：喂养小动物，旅行等。但真正说到喜欢读书的却寥寥无几，因为，儿童的最大兴趣就是玩，没有什么比玩更好事了。许多父母总是以为玩就是浪费光阴，浪费生命，认为读书学习便是最有意义的事，他们不知道，许多儿童在玩中也得到了很多启发。父母们为了让孩子将来能出人头地而让他们一天到晚拼命地啃书，孰不知童年只有一次，这样的童年只会充满枯燥、烦闷。孩子们真正想做的事是冲破知识的重重禁锢，放飞在自然之中，在自然中，我们可以学到书本上没有的知识能够更好地锻炼自己，所以请父母们不要把它视为不务正业。

凡事都有益害两方面，我们不能妄加批判，别人喜欢做的事情。正如，我的表哥，他喜欢看小说，父母亲戚们都很反对，认为他这样成天看小说是虚度年华，浪费时间。可我不这么认为，俗话说：书多人贤。喜欢看小说并没有错，就算是武侠、玄幻这类凭空设想、漫无边际的小说中也是有一些值得学习的地方，如许多好的语句，段落或是中心思想，写作方法，这些都可以学习。每次我向表哥请教写作的一些技巧，方法时，他总是滔滔不绝，这些不都是来自平时看小说的积累。或许我们是同病相怜，前一段时间我总是一天到晚地打游戏，遭来家人亲戚的许多责骂，不满。但在游戏中，我找到了寻求已久的刺激，更锻炼了我的反应能力。我认为凡事只要有个度，一切就都好说了。

平平凡凡，快快乐乐地过完一生，无金钱名利所求，并不是胸无大志，这正应了老子的无为，而为无所不为。

人生就应该这样度过，回首往事，不因为碌碌无为而愧疚，也不会因为虚度年华而懊悔。我的感悟是：做自己想做的事，快快乐乐地生活，也就无愧于人生。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1**

你有自己喜欢的一件事吗？我有，那就是玩电脑。

我玩电脑并不是为了去玩，而是去做一下有用的事。我经常在电脑的浏览器上面看看今天的新闻，偶尔看看自己喜欢的动画片，有时候还会练习练习打字。前天，爸爸妈妈不在家，写完作业后我打开电脑，开始练习打字，虽然平时对于这些电脑键盘上的英文字母不熟悉，但是现在在三年级刚刚接触这些英文字母，还是懂得一些的，于是我就在电脑上打了我平时喜欢的一些学过的字虽然经常打错，但是只要用心的想想，错误就会大大减少了，我感悟出了一个道理：原来做事情只要用心去做，就会做好的。

这就是我喜欢的一件事。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2**

每个人都是一个生命的个体，个性不同，相貌不同，当然喜欢做的事也不同。

我喜欢做很多稀奇古怪的事，我喜欢浇花，我浇的花都享受着不一样的待遇，但是我最爱浇普通的花草，因为普通的花草一点也不娇，而且生命力很顽强；我在浇花前先用洗干净的大油桶把水装满，在太阳下放一两天，接着给花盆的每一寸土壤浇上均匀的水，浇完之后我再用喷壶将水喷在叶子上，让每一片叶子和花瓣都充满水分，小草和小花在我的精心照料下都很争气，叶子长得很快，花也开的格外美。

还有，在我闲暇的时间里，就会坐在椅子上想我的“未解之谜”，比如说：“是先有鸡还是先有蛋，月亮和太阳为什么不同时出来，为什么鸟可以飞而我不行想了不到十分钟，我的头都快炸了，但是我觉得很可笑，不管怎样我一定会解开这些“未解之谜”。

接下来要说的可是压轴的好戏也是我最喜欢做的事，就是“偷鸡蛋”，听起来有点不道德，但是别误会我是偷我爷爷家鸡下的蛋，我最好的搭档是我妹妹，我妹妹可是一个“偷蛋”高手，但不管我们两个多厉害，也斗不过又凶又猛的老母鸡啊！不知怎么，爷爷家的鸡不分男女老少个个都可以保家卫国，尤其是母鸡比护小仔的母猪还厉害呀！

当它们要下蛋的时候，总是会找一个舒服而隐蔽的地方下蛋，它们真的好聪明啊。

我和妹妹每找一个鸡蛋，都要废两个九牛二虎之力，你们知道为什么要用两个来形容吗？这是因为一方面我们要辛苦的找鸡蛋，另一方面是要自保，当母鸡见到我们在偷蛋的时候，就会跑过来啄我们，所以我们要防止被母鸡啄伤。记得有一次妹妹就被啄伤了，然后她发怒的说要去报仇，但是我告诉妹妹，鸡是爷爷辛辛苦苦养大的，我们每天还要吃它下的蛋，如果你把鸡打伤了，以后不下蛋了咋办，鸡蛋也没得吃了；妹妹听完后低下了头，自那以后我们每找齐7个鸡蛋都要炒一盘子来庆祝一下，当然也会和全家人分享这些美味。

我觉得生活中到处都充满了乐趣，这是因为我有一颗善良而又快乐的心，我相信以后还会遇到更多我喜欢做的事。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3**

我喜欢欣赏小镇的晨景，它是富有生命力的；看着小镇晨景，简直就是一种享受。

每当太阳从海平面的那一端懒洋洋地爬起来时，就又为我们揭开了一天的序幕。“一日之计在于晨”。谁想浪费这段光阴呢？谁又愿意成为时间下的失败者呢？

每天早晨，我都有机会享受到小镇的一切气氛，有机会看到小镇上的一切情景。走在去学校的路上，总觉得一切都似乎由于昨夜的静寂而更加清新，也因为今日的忙碌而开始奔波。

面包店里散出阵阵面粉香，使人不由得摸摸肚子，要不是我已经吃饱，我还真想马上冲进去买个热腾腾的面包，把它当做宝贝看待，光瞧，好像也就暖了我的心，填了我的肚。

一路上有许多小贩，有的卖豆浆烧饼；有的卖面食；有的卖稀饭，虽然他们赚的是小钱，但是他们的精神，我却很敬佩。往往天还没亮，他们就起来料理，天又这么冷，我还真有些心痛哩！他们的勤劳，为整个早晨，带来一股新的力量。

“五一”放假，我心血来潮，想去看看没有多少节日气氛的小镇是怎么样的。那天，我起了个大早，四点半就下了楼，要去小镇的公园看看。一路上，稀疏几人，我得意得不得了，心想：我是一只早起的鸟儿了。没想到，到了公园，眼前的景象令我大吃一惊，整个公园，竟挤满了人，像开运动会一样热闹。男女老少，有的舞剑；有的跳舞；还有一群小孩子在那儿嬉戏，有的……，我，一只早起的鸟，啊，简直是只无知的笨鸟嘛！

晨光序曲，是新鲜的出击，谁说太阳底下没有新鲜的事物？有了它的照耀，世界才更显得明亮，人们才更充满活跃的生气，我们怎能轻易地在被窝中，就任时光白白溜走呢？

欣赏小镇晨景，给我增长了生活的知识，也是我最喜欢去做的一件事。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4**

如果能做自己喜欢的事，那是自由，如果喜欢自己做的事，那是幸福。

这句话，是这几句学完英文课程后，系统自动推送的一句鼓励语的中文大意。

道理都很浅显，字每个都认识，似乎每个人都应该懂得。

然后，恰好有一个机会，和朋友一起聊天谈到了金钱。虽说钱不是万能的\'，但是没有钱的确是万万不能的。尤其是现在这个社会，大家对于钱的观念更是强烈，毕竟不管你愿不愿意，你还是每天能接收到各种来自不同层面的关于金钱利益的新闻，攀比，羡慕，嫉妒之心，就算不滋生，但难免还是会在心头悄悄掠过。

朋友问我，既然你知道钱的重要性，为什么还整天只知道看些理论书，那些学术类的文字，能带给你饭吗？或者换句话说，能带给你的也是少之又少的收益，为什么你不去学学其他人，那些方式方法。

不是没有想法，不是没有考虑过，也不全是关乎一个人的性格原因，但是我们做一件事快不快乐，开不开心，真的只有自己才知道。

或者换句话说，这也是有点儿矫情吧，就像之前有一个人很不客气地说，说的轻松，谈什么喜欢快乐开心，不就是没有被逼到那份上吗？

一个人能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或者能够用自己喜欢的事得到可以赖以生存的收入，的确是幸福的，同时一个人可以把自己手头上的工作变成自己喜欢的事，也是一个很强大的人。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5**

要说我最喜欢的事，就要数看书了，书是我的好朋友，是知识的源泉。

还记得高尔基曾说过的那句话“我扑在书籍上，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从我哇哇落地，我的妈妈爸爸就给我讲故事，虽然那时我听不懂，但我知道了世界上还有这种东西，从那时起我便和书结下了不解之缘。

我就是喜欢看书，家里的书约有260多本，可我还不满足，每个周末都要到新华书店看书，我的妈妈叫我“小书虫”、爸爸叫我“小书迷”，不管怎么样，我就是爱看书。

每当我捧起一本书，好像连九头牛都拖不动。有一次，我买了一本快乐《1+1》作文书，回到家我就津津有味地看起来，这时我的妈妈叫到：“妞，快来吃饭啦！”我嘴里说“就来、就来！”可书中小玛莉后来又怎么样了呢？我又猜不清，我真的特别想知道，只好再看下去。我的妈妈看我原地不动，气得火冒三丈，最后还是她把我拖进了厨房。我食不知味，不甘不愿地吃了起来。脑子里想的全是书上的内容。唉！这个时候吃什么饭呀！

书给我带来的好处多得数不胜数，书中生动的故事情节深深地吸引着我，令我陶醉，我读出了书中的酸、甜、苦、辣。读到伤心处我会流泪；读到欢乐时我会哈哈大笑，总之书的好处是无穷的。

看书看多了，我的作文也提高了、词语也丰富了、连语句也通顺多了。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我爱看书，书是我最好的朋友。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6**

我最喜欢的一件事，就是上网查资料。

在\*常学习中，我经常会有这样那样的问题，问老师有时不方便，问家长有时他们不懂。而网上有许多资料，可以帮助我解决疑难。

有一天，我做了个实验，一个玻璃杯盛满了水，把手捂在玻璃杯口上，倒过来，快速移到玻璃茶几上，而玻璃杯口在玻璃茶几上水不流出来，这是为什么？我百思不得其解。就在这时，我想到了我\*常最喜欢的一件事——看到不知道、不明白的问题就上网查一查。这时我开始上网，我终于醒悟了，原来是大气把水托住的原因呀。

上网查资料很有意思，这就是我最喜欢的一件事。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7**

我是个既聪明又调皮的孩子。我爱做的事情很多，比如玩游戏、看电视、听故事、看书、写话……，其中我最爱做的事情就是“写话”，我写的话很好，大多次得到过优，还得过一次优加呢，良很少得过。那我就告诉你们，我喜欢写话的原因吧。

我二年级刚学写话的时候，对写话很陌生，渐渐地我学会了写话，而且写得很好，忽然有一天汤老师在班里高声地朗读我的作文时，我的心里美滋滋的，好像一朵朵鲜花开入了我的心间。那时我对写话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三年级的时候。当我翻开作文本，看见作文本上有很多被老师圈出来的好词好句时，我的心里像吃了蜜一样甜。

我离不开老师的鼓励，是老师的鼓励让我对写话产生了兴趣，因为写话给我带来了快乐，所以我最爱做的事情是写话。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8**

正是因为拥有着现在，所以，很多人忘了珍惜。

人们总是对自己已经拥有的不够珍惜。人们喜欢惦念那些自己没能得到甚至是永远也不可能得到的，于是，失望、遗憾、幻想、郁闷等搅扰着那颗驿动而残破的心。于是，人们经常生活得不快乐。根本无法快乐。

快乐的必须是感恩的。感恩拥有鲜活的生命，感恩尚且存在的健康，感恩亲人的不离不弃，感恩时间的相伴相依，感恩天地万物的包容体恤……人啊，需要感恩的东西太多了。

鲜活的生命是由很多的当下与现在串连起来的，连续不断的生活现实有时会让我们疑心日子会一直这样持续下去，用不着格外的用心留意，这些都是自然而然的，都是自己应该得到的。不过是\*\*常常的日子，庸庸碌碌的片段，有什么值得珍惜和特别关注的呢？

说来也是，生活无非就是睡觉、起床、吃饭、工作、聊天等等，总结归类，就是衣食住行，即使不是精挑细选，而只是退而求其次地凑凑数，竟然也没有什么值得特别纪念的大事或者是与众不同的日子。所以，不免灰心丧气、愚钝麻木着过了。吃饭？凑合凑合就行，用不着费心用力地准备；睡觉？不过是仰面躺下或者是侧身弯曲，打几个呼噜做几个怪梦；

工作？只是为了谋个差事有饭吃，马马虎虎，过得去就行；更不要说那些个闲暇了，上网聊会儿天，斗个地主，游戏闯关，随意打发打发就过去了。家里有事？家里能有什么大事？高兴了应付一下，不高兴了推说工作忙，用心不用心的，事情自然会过去的。这就是咱老百姓的生活，不要心存什么浪漫的、不切实际的幻想，咸点淡点苦点腻点，将就着过呗，哪有那么合心称意的。

唉，把生命交给这样的生活，确实是挺委屈的。可是，谁不是这么委屈地过呢？谁都不是神仙佛陀，法力无边。一切还不是上\*\*排好的？得过且过吧。

那么，让我们看看时间是怎样对待生命的。时间是公\*的。不管你的生命形式如何，质量高低，时间一律不紧不慢地走着，从前走向你，现在陪着你，以后还会离开你。时间不会与任何生命同步，时间有时间的节奏。时间也是无情的。时间决不会偏爱某个生命，以至于痴迷地候着这个生命舍不得离开。世上最决绝最干脆的事就是时间离开你的时候。

怎么？你说你以前没有好好过日子，你想从现在重新开始？看看时间的态度吧：离开你没道理，连个冷笑都不会有。也就是说，时间决不会因为我们的麻木不仁和漫不经心就停下来候着我们反思清醒。时间只是默默地记录着你的花费，每过完一天，它就拿着一支无形的大笔在我们的生命簿上划去24小时，于是，我们离\*\*又近了一天。

一天一天，属于我们的日子越来越少，而我们还蒙在鼓里浑然不知呢。直到有一天，因为某个意外的机缘，我们突然明白：我们的生命其实已经过完了。剩下的时间虽然依旧是无穷无尽的，但那些都是属于别人的，再没有一分一秒属于自己。我们就是在不经意间耗费完了我们的时间的，没有任何人提醒，即使是生命的最后一天，时间也不肯透露给我们一丁点消息。

也许在我们生命的最后三分钟时间里，我们会突然明白过来，因为，我们终于有了魂不附体的现实经验了。当感觉着灵魂开始一点点地脱离我们的身体，我们急惶惶地看着空荡荡的.四周。我们甚至没有充足的时间去快速回忆曾经的过往，更是来不及和我们最亲近的人儿一一道别，我们自然也没有时间走到窗外最后一次看看蓝天白云。什么都来不及了，我们游离飞散的灵魂和渐渐模糊的意识就是上苍给我们的生命的最后指令。一切都该结束了，一秒钟后生命就会画上句号。这一秒钟，是不是时间特意留给我们后悔的呢？

在这最后的一秒钟里，你会不会觉得自己还没有好好的享受过生命呢？你还没有和家人吃过浪漫的烛光晚餐，没有和爸爸妈妈一起散步郊游，没有在某个周末看一场喜欢的电影，没有穿上最好看的服装去参加朋友的聚会，甚至没有静下心来读读自己从上大学时就暗下决心要细细品读的名著……

可是，没有机会了。对于我们，时间只剩下了远去的背影。

我们曾经以为我们的生活是丝毫不值得留恋的，因为它太过\*常琐碎了。一天又一天，我们只是毫无感觉地挥霍着属于我们的日子。既然这样的日子没有任何的特别，浪费了荒芜了自然不会多么心疼。而且，从来没有人因为时间的无端消耗向我们收税。可是，竟然，这样没有品味的生活也是有单据有凭证的，当我们消费完了我们的时间，我们就被这个世界下了逐客令了。

一旦被下了逐客令，时间的俱乐部里就没有你的位置了。生活的大门向你关闭，灯红酒绿的大厅里人影晃动，精彩的节目依然在上演，只是，这些你再也看不到，所有的一切不再和你相关。

那么，如果，我们现在就意识到这个可怕的问题呢？我们是不是应该好好对待我们\*凡甚至是庸常的生活呢？趁着我们还有自己的时间，我们可不可以快快乐乐地享用我们的一日三餐？我们可不可以好声好气、和蔼可亲地和家人朋友同事相处言谈？我们可不可以轻松惬意地享受阳光的拥吻、清风的爱抚、月夜的静谧和夜睡的安恬？我们更加用心的工作、学习；

我们抽出合适的时间看几场自己喜欢的电影；晚上我们铺好了软软的被褥，靠着床头静静地读几页小说；如果哪天有两个小时的空闲，我们完全可以关掉电脑和父母打个电话，约他们到附近的美食店吃个便饭；周末我们可以带着孩子到附近的山上走走，看看被忙碌的生活冷弃了多日的大自然。我们可以在清晨的公园里唱歌晨练，在夜晚的星光下散步思考，在工作累了的时候一边品茶一边听同事讲笑话。

我们的日子很简单，但是我们的心灵很明澈，我们的感觉很欢欣。我们有花心思让我们的日子过得更加有滋有味，我们曾经匠心独运地经营我们的生活，我们规划享受过我们的人生的各个阶段，我们设计打理过我们的假期周末，我们呵护自己的健康，也从没有撂荒灵魂，堕落情志。

我们从没有让时间白白地流失，让世界嘲笑自己没有能力旅行跋涉，我们挖掘了该挖掘的，升华了应升华的，尽心尽力地走过爱过。

生命从来都是一过性的，时间更是单向行驶的列车。分分秒秒都是我们在消费，我们不能不珍惜不吝啬。这样，当我们的航程到达了终点，才能够不遗憾不怨恨。面对即将拉上的生命大幕，我们能够心\*气和地对这个世界说：我爱生活这个辽阔的舞台，我把生命的歌舞表演得相当精彩，我的剧本即将画上句号，我将再也没有续写创作的\*\*，但是，我不后悔，我来过，爱过，努力过，享受过，这就是我的生活。

因为爱这个世界，所以，我必须向这个世界告别。我做了我最喜欢做的事，现在，我可以好好休息了，回到无我。世界是我们的，也是你们的、他们的。世界允许你到来，却不允许你赖着不走。世界不属于任何人。所以，在属于你的时间里，做你最喜欢做的事吧。

除了你自己，没有人能阻碍你快乐。

喜欢做的事作文3篇（扩展4）

——做自己喜欢的事的作文5篇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29**

在我记忆的`小匣子里，装满了许多事，有快乐的，伤心的，难忘的……其中我最喜欢的事就是跳绳。

刚开始学的时候，我用的是爸爸原来买的一个大跳绳，怎么也跳不成。于是，妈妈又给我买了一根小的细跳绳，还教我怎样跳。首先要把绳子甩起来，眼睛看着它落下来的时候，双脚要赶紧跳过去，我照着这个方法练了起来。可是一开始，不是脚踩着了绳子，就是把绳子扔了出去，只能跳两三个就坏了。看到有的姐姐跳得那么好，我心里可羡慕了。经过刻苦的练习，我终于掌握住了一定的技巧。一年级的时候，我参加了跳绳比赛，一分钟跳了一百\*\*\*个，现在一分钟能跳一百六十多个。还学会了好几种跳法。有双脚跳、单脚跳、正跳、反跳、跑着跳和交叉跳，还能带着爸爸妈妈一块儿跳。

现在如果参加比赛，我一定能跳得更快更好，为班级争光。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0**

伟大科学家爱因斯坦说过：兴趣是最好的老师。意思是当你做一件您有兴趣喜欢做的事情时，会更主动，更专心，更努力，困难不会阻止你，反而会激发你战胜它的欲望和决心。因为感兴趣，我们会心甘情愿的去付出，在做的过程中，我们收获了极大的乐趣和享受，尤其是战胜一些困难后更使我们获得了极大的满足感和自信心。

这点我是深有体会的，我喜欢健美操，当小时候妈妈带我第一次去上课的时候我就喜欢上了它。每周六都要去学习，老师带着我们练形体、跳韵律操，心里别提多高兴了。可是，没几节课，考验就来了，为了打好基础，每次上课除了练基本操动作外，还要练习横叉、竖叉、弯腰和把杆。同学们坐不下去，老师就用手按住，用力推，疼得大家直叫，好多同学都哭了，我也疼得抹起了眼泪，妈妈看了心疼的说，如果太难受，就别练了。我摇摇头，老师说，坚持几次就好了，我喜欢健美操，我会坚持下去的。终于在我的不懈努力下我终于可以随意的做动作了，看看周围，很多同学因为怕疼不练了，而我却坚持了下来，老师和妈妈都夸我是个有恒心有毅力的孩子，将来会有出息。我也信心倍增。经过几年的训练，现在我都可以代表我们队去参加全国比赛了，还拿过奖。想想现在的成绩，以前的辛苦有算什么呢。

我明白，我最大的动力就是我喜欢这件事情，我愿意为它去奋斗，去吃苦，去流血流汗，而现在，我也终于得到了我梦想中的东西。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1**

想像我是……，是我最喜欢做的事。

大脑提供我们许多功能，其中最方便的就是“思考”。我喜欢思考，因为思考可以自己一个人独处，忘掉所有的不愉快。思考的内容气象万千，变化多端。

经常，我会觉得我是只自由自在、无忧无虑的小鸟，在天上飞，是我的乐趣，早上起来吃虫，是我的嗜好，和朋友聊天，也是我的喜好。

对我来说，我最大的兴趣就是想像，多亏我的头脑带给我天马行空的想像力，我能胡思乱想，做白日梦，沉浸在想像的快乐中。

思考，带给我极大的快乐;想像，是我很孤单时可以做的事，这些就是我大脑的功能。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2**

从小，我便从母亲的故事中长大。然而，在她的耳濡目染之下，我渐渐喜欢上了读书。因为书提供了最好的学习方式，让我可以在娱乐中学习并且毫无压力，不像老师授课的时候如此压迫。同时它也给了我智慧的头脑和一个广阔的思想世界。

我总是在脑袋的思想到极限的时候，就去看看故事书。故此，我被我的同班同学或朋友称之为“书虫”。我校图书馆的华文书虽多，可我喜欢的书籍却是少之又少，令我甚是失望。因此我常常与朋友借书我是缠着母亲带我买书，这种厚脸皮更是达到了死缠烂打的地步。我经常因为如此差点受到挨打或挨骂的份儿，如今想想还是有些后怕。姐姐看见我这样的乐趣便带我到书店买书，我非常兴奋。但是，好景不长，我的姐姐出外留学了。我不知还有什么途径可以看书，只能将所有心思再次投入到学业和成绩身上。还有一个原因是邻近大考UPSR了，父母希望我可以考获优异的成绩，使我的未来一片光明。尤其是我的马来文成绩更是差强人意，一旦不及格便要上预备班，不能毕业。至此，假设我无法毕业就不能再继续升学了，因为我的父亲不希望我像一个失魂落魄的人，因此以此来警告我。因为这样，我开始大举限制自己以防一个微小的错误就闯出大祸来。正所谓“差之毫厘，缪之千里”。为此，我一直期待大考可以早日过去并不想再遭遇它了。

我相信只要所有书都可以让只是变得丰富。因此，我克服自身的恐惧让我自己得以读取马来文的故事书让自己的马来文成绩更进一步，不让父母因我的事而担心，不让他们因我的事而烦恼。我最喜欢的是便是读书！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3**

又是一个艳阳高照的天气，天空像一张阔大无边的蓝纸，偶有几片薄薄的云，在空中调皮地飘游。宣威的春天，难得这么安静，少了\*素连戴在头上的帽子都要\*\*掀翻的强风。我们一行几位同事，迎着微风，在一个不大不小的却又让人喜欢的公园里散步。

一路上聊起了工作、家庭、生活，虽然只聊一些无关痛痒的闲散话，但大家都谈得很认真，很交心。聊得正嗨时，一位同事说了句：等孩子们长大了，我们就老了。正是她这句看似\*常却又让人细思极恐的话，让我陷入了沉思。即将进入不惑之年的我，相当尴尬，到了这个年纪，我的形象里已带着我走过的路，读过的书，历过的事，但一切似乎都还很浅薄。

一位遇见便如故人的朋友，她的一句带有提示性的话语点醒了我：做自己喜欢的事，不辜负余生。我静下心来，仔细盘点我喜欢做的事，一幕幕又映入眼帘。想起青涩的我刚出校门，走上工作岗位时，虽工作环境相对城里差一些，但我依然以饱满的热情全身心投入工作中，而且一干就是十年。

因为这里有一群天真淳朴的孩子。我现在都还清晰地记得那一双双清澈的眼睛，一张张可爱的笑脸。有一群知冷知热的同事，在工作和生活中给予我极大的帮助。还有一个个相处融洽的家长，积极配合我的工作。当看到孩子们进步时，当看到他们取得可喜的成绩时，我也会像孩子一样又唱又跳，然后享受他们围在我身旁叽叽喳喳的可爱样。

当听到家长们的鼓励与\*\*声，我又信心满满地走进课堂！感谢在乡下历练的十年，我现在可以悄悄地告诉自己，那是我喜欢的十年，我也曾在那里做过我喜欢的事，为我喜欢做的事找到了动力！时间如白驹过隙，六年很快又要过去了，我依然在做我喜欢的事。进城后所教的第一届学生即将毕业，至今还记得他们一进校门时奶声奶气读拼音的样子。

如今却能把拗口的文言文读得朗朗上口，韵味十足。最让我感动的是：在运动会上努力拼搏的有着小男子气概的几个男孩，竟能在我请产假期间，利用短短的课间十分钟悄悄给我打电话。从电话里我听到他们低声的哭泣。一个同学带着哭腔说：老师，我做梦梦到你了，你身体好吗？你什么时候能来？在这个喝白开水都要醉的年纪，我情不自禁地流下感动的泪水。

沉默了几秒，我们彼此心知肚明，都不敢再往下讲，我赶紧梳理情绪，告诉他们我也很想他们，我很快就会回去。是呀，你们有调皮的时候，有让我伤心的时候，但我得到的快乐却比任何人都多！正因为有喜、有忧、有笑、有泪，才编织了我多彩的生活！我做着喜欢的事，播下爱的种子，我相信一定会收获满满。

我所教班级中有一位单亲家庭的孩子，我很难看到他像同龄人一样嬉戏打闹，课堂上一直都是默不作声重拾信心，对他来说至关重要。为了鼓励他，我当着全班同学的面答应他，只要他有进步，我会送他礼物。结果可想而知，所有同学在我的课堂上都抢着举手，那树林般的小手，曾一度让我泪目。

感谢同学们能领会我的用意，大家一起带动这位同学的.积极性，大家一起帮助他。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他慢慢和同学玩在一起了，当我表扬他的时候，同学们做着鬼脸异口同声地说：我们也要老师买的裤子！小小的礼物，却有如此大的魔力，它承载着爱与肯定。我做着喜欢做的事，想尽各种办法找到解决问题的突破口。

我庆幸，我的生命轨迹中有过和他们的交集。这六年，是他们陪伴着我做我喜欢做的事，把我喜欢做的事做出了价值。杨绛先生曾说过：我们曾如此期盼外界的认可，可到最后才知道，世界是自己的，与他人毫无关系。趁年轻，趁美好，我还要接着做自己喜欢的事！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4**

“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在这一次做寿司活动中，我才真正明白了这句名言的含义。

一颗颗小脑袋往前，着一双大眼睛盯着老师不是还能听到一声咽口水的声音。原来今天我们要做寿司，同学们早已迫不及待想直接上手做。老师给我们做完示范后，好似快要发射的火箭，准备大显身手。

我先将海苔轻轻的铺在竹帘上，再挖一大勺米饭往海苔上面铺。接下来就是最难的一步了。我用手将米饭涂抹均匀，然而并没那么简单，米饭好似胶水紧紧抱住我的手不放。我一着急用手一甩，海苔把他的嘴巴张\*\*了。好吧！我得重新来了。我费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把米饭均匀了，我放上火腿和黄瓜，接着撒上肉松小心翼翼地把寿司裹在一起。然后纸上鱼子酱。最后把寿司卷切\*\*。

当当！一份精美的寿司就做好了。这莹白如玉的米饭，好似白白胖胖的小孩。深绿色的海苔如同翡翠一般。火腿浓郁的肉香扑鼻而来。

一口下去，先是咬到酥脆的海苔，随后牙齿触碰到了软糯的米饭。你还伴随着鱼子酱的颗粒感，不像\*常吃的米饭那样\*\*无奇，那是别有一番滋味。

果然，“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只要细心，有耐心，就能吃到可口美味的“凉”豆腐。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5**

在日常生活中，诚信是不可缺少的，但在当今社会，有许多人为了\*\*抛弃诚信，有些人抛弃诚信去坑害人民，例如：

\*\*报道一：某地方因吃了假奶粉，很多婴儿成了大头娃娃。

\*\*报道二：某地方卖假药，使一些病人花了钱，买了假药，却反而使病更加的严重，差点使人\*\*。

\*\*报道三：某地方以为农民致富为由，坑害农民，使有些家庭家破人亡。

在我每年看3·15晚会时，都会看到坑害农民，卖假药、卖假化状品等违法行为。诚信是做人之本，人不能没有诚信，如果失去了诚信，你就等于失去了一切。

在这次做诚信人，办诚信事的`活动中，提倡要弘扬诚实守信这一\*\*民族的传统美德，培养同学们“诚信”的优良品质，让我们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身边的每一件小事做起，在家做一个诚信的好孩子，在校做一名诚信的好学生，在社会做一名诚信的小公民。看见有一些人坑害人时，在用自己微薄的力量去制止，让这种事从家庭里，学校里，社会里消失。让我们用微薄的力量去感动他人，感动社会。

让我们争做诚信人，多做诚信事吧，让社会都充满诚信。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6**

我是一个小男孩，我的兴趣很广泛，我喜欢踢足球、打乒乓球、看书……其中我最喜欢看书。

刚开始可不是这样了，妈妈天天看书，还引导我看书。

慢慢的，我后来天天都看书，而且越看越入迷，因为看书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也让我懂了许许多多的知识。还让我知道许多英雄人物的先进事迹。还让我明白了许多狡猾，最容易上当受骗的动物：狡猾的狐狸、凶恶的狼、骗动物的黄鼠狼……还让我从小就见识了精彩的世界。我经过持之以恒的努力，我的知识越来越多，我的作文也越写越好了。

有一次，我看书有一个成语不知道什么意思，我就问妈妈，妈妈说：“你不要老问我，其实，你书房旁边有一个沉默不语、不说话的‘老师’--字典，你可以去问它呀！”

听了妈妈的话，我三步并做两步来到书房，把这个沉默不语、不说话的“老师”问了起来。

一天，我看书还闹了一个笑话。这天，妈妈出去买菜，吩咐我等水开了，把热水壶拨掉电源。妈妈走了，我就拿起我最好看的书津津有味的看了起来。不知不觉，我突然闻见一股焦味，原来水早就烧开了，妈妈正好刚回来，闻到一股焦味，就问我：“是什么东西有一股焦味？”我说：“是水开了，我看书看得都入神了，热水壶的不开了，我都不记得拨，听我这一说，妈妈原谅我，说：“你这个小书迷，看得太入迷了，连开水烧开了都不知道。”

看书给带来了许多无穷的知识，我爱看书。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7**

我喜欢玩水，不管是在游泳池玩水或是在溪边玩水捉捉虾、小蟹，我都好喜欢！

我喜欢小昆虫，不管是什么样的昆虫我都喜欢，我喜欢独角仙、锹形虫还有乌龟、以及蝴蝶，我喜欢小昆虫小小可爱的样子以及，他们在树上多采多姿的足踪。

我喜欢小狗，我觉得小狗好乖又忠实，每次看到外婆家的小狗，我都很开心，小狗很能懂人的心意，经常会跟人作伴，小狗也很贴心，会常过来和我们玩。

我喜欢看科学漫画书，这个漫画书里面的主角都很有趣，而且里面的内容生动活泼，经常我一个晚上就能把一本书读完呢！

我喜欢晚上睡觉时，听妈妈说故事，听妈妈说故事真的是件开心的事，当听到妈\*\*声音，很安心时，不知不觉中我就睡着了！

我喜欢家，因为家让我感觉温暖，让我感觉幸福！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8**

我的课余生活是丰富多彩的，画画、拼图等等。可我最喜欢的还是收藏树叶。

我有三本厚厚的不同颜色的书，是专门用来收藏树叶的。

\*时，我注意把路边的落叶捡一些带回家，洗一洗用棉花擦干再夹进书里。外出旅游时，我也会捡几片带回家收藏起来，日久天长，三本厚厚的不同颜色的\'书竟然被树叶放满了。

今天是星期六，我用树叶做一个什么呢?对了!我用它做一只狐狸吧!于是我把三本书里的树叶都拿出来，左挑右选，终于选中了一些树叶。在一个大红叶子上，我用蜡笔画了一个嘴巴。那个狐狸的脸胖胖的，我把大红叶子端端正正的贴在纸上。我又拿出一片大树叶做狐狸的身体，并贴在脑袋下面。这个身体配在这个脑袋下面很相称。我又用了几片树叶做狐狸的四肢。对了，我还没有做狐狸的眼睛呢!于是，我用了两片小红叶子贴上去做狐狸的眼睛。然后我又用一片绿叶子贴上去做狐狸的尾巴。狐狸做好了!我左看看，右瞧瞧，心里别提有多高兴了。

啊!树叶，你美化了我的生活，给我的课余生活带来了无比的乐趣。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39**

渐渐成长的过程中，我发现自己在做喜欢的事情的时候，既主动又有效率。反言之，被强迫去做的，或是在唠叨的命令下，去做的每一件事情，不管我喜不喜欢，我都是心不甘、情不愿的用敷衍的态度去应付，一点也不快乐。

其中最让我引以为苦的一件事情，就是跟着妈妈和她的朋友们一起出游。我只要一听到妈妈说要去哪里里玩，我就打心眼里排斥，小声的嘀咕：“拜托!我可不可以不要跟啊?你们自己去就好了啊!”

虽然可以出去玩，但是跟着这些阿姨去的地方，大都是只能拍照留念而已，也没有什么游乐的成份，这些无聊的度假胜地，或是风景名胜，一点也吸引不了我。我只得苦中作乐，在一旁找个水池打水飘而已。

这时，万一听到她们叫：“快快!来拍照!”我就大叫不妙，“照相”是我更痛恨的一件事情了，这简直跟下\*\*\*\*\*一样的活受罪，我就搞不懂怎么这么多人爱自拍，走到哪里里拍到哪里里，你们拍你们的，拜托别拖我下水吧!还要叫我“笑一个”?这实在太强人所难了。

所以，我的结论是：做自己不喜欢的事情，简直就是讨厌到最高点了。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40**

我喜欢做的事多种多样，其中我最喜欢做的一件事儿是和同学下“兽棋”。

兽棋一共有16个子儿，分红绿两队。每队有8个子儿，有狮、象、鼠、虎、狼、豹、犬、猫。它们的吃法很有意思，如狮吃虎、豹，象吃狮、虎……可小小的老鼠却能治服大象，你说怪不怪？

记得有一次，我和我班同学下“兽棋”，我们在棋盘上摆好棋子儿，然后就开始下棋。我要的是红棋子儿，自然就我先走。我走狮，他上虎，我心里暗暗叫喜：“哈哈，拿虎吃狮，这不是鸡蛋碰石头——自不量力嘛，看我怎么赢你。”可当我的狮走到他的虎旁边时，他轻轻地一挪棋子儿说：“跃河。”“什么？”我吃了一惊。原来虎可以跃河，他可真是“狮”口脱险呀！

我不服气，急忙拿大象堵虎。可我万万没想到，他的那头大“笨”虎居然杀出一条“血路”，冲进我的兽穴，一阵狂吃，结果，第一盘我以失败而告终。

我自然不会服输，又跟他下了一盘。这回我谨慎地下棋。只见这时，他又走出了他那只大“笨”虎。哼哼，看我的。只见我拿鼠堵河，他没办法，只得硬着头皮冲，最后，被我杀个全军覆没。耶，我赢了！接着，我又赢了他一盘。

下兽棋，不仅是生活中的一种乐趣，还可以使你增加智慧。

这就是我的爱好，你喜欢吗？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41**

我喜欢长笛，我喜欢它那甜润、清脆、明亮、优美的音色;我喜欢它那银光闪闪的外表，它那上面每一个按键，就像从五线谱上飞下来的音符。

说起长笛，那还得从我上一年级的时候说起呢!

这天放学了，妈妈还没有来接我，我就在阳光花园旁边的亭子上做作业。做着做着，我听到一间教室里传来一段优美的笛声。我寻着声音找到那间教室，趴在窗户上往里看，我看到一位年轻的女老师在教几位学生吹长笛呢!只见她拿着银光闪闪的长笛，吹着悠扬的乐曲，多么像一位仙女啊!我心里想：真神奇啊!一根钢管一样的东西，竟然能吹出这么动听的乐曲!我也要学!于是，我就一直趴在窗户上听啊听啊……。一会儿，妈妈来了，我就缠着妈妈要学长笛，妈妈想了想就问我：“你为什么要学长笛?”我说：“因为我喜欢长笛那银光闪闪的外表，还有那优雅的音色啊!而且我学会后，可以天天为您吹奏动听的乐曲呀!”妈妈笑了。报名后，老师发给我一支崭新的长笛。

老师先让我们吹笛头。老师教我们应该怎么吹以后，就让我们自己练习。

练完了，老师一个一个地检查。该我吹了，我吹得很好，老师表扬了我。

笛头吹熟了，老师让我们把长笛全部装起来从最低的音开始往上学，一节课学三个音。星期六，爸爸让我教他吹，他学得很快，学会音符后，一些小歌曲他自己都会吹了。

第二个星期，三个音学完了，老师就让我们吹《小星星》，可是，我觉得太难了，我都有点不想学了。现在轮到爸爸教我了，他教我吹会了《卖花姑娘》、《七子之歌》、《友谊地久天长》。

吹了这些歌以后，我再来吹《小星星》，觉得好简单啊!这时，爸爸对我说：“学任何东西，都会有困难，只要我们坚持闯过难关后，就会觉得很简单。如果碰到一点困难就放弃，那就什么都学不会了。” 我记住了爸爸的话，从此，把长笛吹得越来越好。

现在，我学长笛已经两年多了，已经会吹《绿袖子》、《加沃特舞曲》、《梦幻曲》、《北风吹》(白毛女选段)等中外小名曲。

我喜欢长笛，我喜欢它那甜润、清脆、明亮、优美的音色;我喜欢它那银光闪闪的外表;我更喜欢在学长笛的过程中，攻克困难后的快乐。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42**

每个人都有自己喜欢的事，可是，我却没有时间做自己想做的事。因为，在学校里我是班长，有好多事等着我去做；在家里，我又是个被人呼来唤去的“丫头”，烦都烦死了，哪还有自己的娱乐空间呀！

我最喜欢做的事是什么？——剪纸。很出乎大家的意料吧！你们也许会说，剪纸有什么意思呀，像跳舞呀，玩游戏机呀，旅游呀，那才有趣呢！可是，我就是喜欢剪纸，因为在剪纸中，我找到了快乐，找到了感觉，找回了我自己。

每天一有空我就剪纸。我有一本专门教人剪纸的书。每次剪纸，我拿来色纸、剪刀等，一边看书一边剪，按照书上说的，折了又剪，剪了又折，正折、反折、斜折，一下一刀，一刀一个样。不用几下，一个小玩意儿就剪成了。剪纸说起来简单，真正剪起来却不那么容易，有时剪来剪去，半天都剪不出一个像样的东西来。但是，俗话说得好：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只要我们全力去做，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

在我家的窗户上、墙壁上，到处都贴着我的剪纸作品，好看极了。我剪了许多图案，有各种几何图形、小动物、小树、小花等，我专门用一个盒子收集起来。一有空我就拿出来，自我欣赏一番，觉得赏心悦目，趣味无穷。我的小伙伴来我家，都要看看我的剪纸，望着他们啧啧称赞的神情，我心里比喝了蜜还要甜。

如果你也爱剪纸，那就赶快行动吧！你们也能剪好纸，也会在里面找到无穷的乐趣，说不定还能成为一名出色的剪纸能手呢！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43**

同学们，你们知道我最喜欢做的一件事是什么吗？那就让我告诉你们吧，我最喜欢下“\_”棋。

记得有一次，我和爸爸下“\_”棋。我俩首先分钱，然后选标志物。比赛正式开始，“我的运气真好，”我大喊了起来：“我走到了\_”。爸爸问：“你买吗？”我连声答道：“当然买啦！”爸爸的`运气也毫不示弱，他抽了一张机会卡，我自言自语地说：“他的运气一定差。”我注视着卡上的字，上面写着：庆祝中国人民得2000分。唉，我的想法又泡汤了。我连忙一掷，不料，不偏不倚掷到了伊拉克。这下可惨了，伊拉克整天打仗，不把我打死才怪，我急忙说：“不买。”我急中生智，连续几个回合，得了许多钱。最终，我赢得了胜利。我的心就像久旱了的树苗喝到了春雨一样。

我觉得这种棋不仅可以增长知识，而且可以增强你的信心。棋子每走一步都会到一个国家。这些国家有的贫穷，有的富裕；有的大，有的小；有的先进，有的落后。我最喜欢既大有强的国家，这儿可以提供最好的学习条件。我不喜欢贫穷落后的国家，因为那儿吃不到饭，更别提上学了。

同学们，这就是我最喜欢的做一件事。你们喜欢吗？

**他喜欢干什么写一篇作文44**

我喜欢跳舞，唱歌，画画，跳绳，看书，看电视……但它们都不是我最喜欢的，我最喜欢做的一件事情，是看书。

记得有一次，我放学回家，看见爸爸妈妈不在家，正要掏出书包里的书本去写作业。突然，我看见一本书，那本书的名字叫做《西游记》。翻开书的那一瞬间，我看到了许许多多的插画。那些插画深深地吸引了我。于是，我放下了一颗准备去写作业的心，端端正正地坐在我的书桌旁，津津有味地、虔诚地读起这本书来。

刚开始，我还读不懂一些故事，经过一个多小时地磨练，我慢慢地读懂了。我看着书，一个个活灵活现的人物仿佛都来到了我的面前。我看到了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的场面，真是大快人心。当孙悟空战胜妖魔，把他们打得落花流水时，我激动得不得了；当唐僧不顾师生情要赶走犯了大忌的孙悟空时，我也跟着难过起来，正偷偷地抹着眼泪。我看了下时间，“哎呀，时光老人真不留情，我还没看够呢！就已经八点了”我愤愤的自言自语道。

半个小时后，不知什么时候回到家的爸爸妈妈在厨房里大声地喊我出来吃饭，可不论他们怎样大喊，我还是无动于衷。因为那时的我，根本就舍不得放下那本令我如此着迷的书。又过了一会儿，我的眼睛有点累了，于是就走出房间看了看，下意识地看了一眼手表，竟然12点了。看见桌子上剩的饭菜，我并没有胃口，只想读书，但是时间不早了，我只好去睡觉了。

到了明天，老师要收作业了，我这才想起来作业没写。老师把我叫到办公室，我心想“完了！完了！老师要叫家长了”可是我万万没有想到，老师并没有惩罚我的意思，只是略带严肃地对我说：“读书是一种乐趣，但是你要有限量的读。”听着老师的话，我羞愧地低下了头。

是啊，我最喜爱读书。即使有些时候，因为读书，我会遇到一些小麻烦，但这并不不妨碍我喜欢读书。并且，我会一直读下去，一直喜欢下去……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